玉田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高效节水

灌溉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玉田县委玉田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玉发【2019】7号）文件要求，结合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及《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我部门2022年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背景：为改进农业灌溉方式，减少农田“大水漫灌”，促进农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的决策部署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节水农业的实施方案》要求。依据唐山市农业农村局印发的《唐山市2022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实施方案》（唐农办【2022】60号）的安排部署，玉田县农业农村局制定了《玉田县2022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实施方案》并进行实施。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1、集中连片，规模推进。以地下水超采区的井灌农田为重点，依托省供销社系统、农业托管服务组织、种植合作社、家庭农场、种植大户等有条件的规模经营主体（以下简称实施主体）组织实施，以单井控制的水浇地面积为单元，规模化推进，成方连片组织实施。

2、严格管理，公开公示。优先安排工作有基础、种植规模大、积极性高的实施主体实施。建立公示制度，以公示促落实，对实施面积、设备使用、科学浇水等情况进行公示，确保小麦、玉米、蔬菜、水果等高耗水作物全生育期使用滴灌、膜下滴灌、浅埋滴灌等高效节水设施，落实节水灌溉和节水目标。

3、因地制宜，稳妥推进。节水方式（滴灌、微喷灌等）、节水作物（小麦、玉米、蔬菜、水果等）由农民自选，尊重农民意愿。规范项目实施，实施主体要与农户签订（完善）土地流转、托管等相关合同，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委托乡（镇）政府与项目实施主体签订实施协议，确保节水任务落实落地。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1、补助标准。对验收合格，公示无异议，符合项目实施要求的实施主体，每亩补助200元(包括滴灌带、微灌带、人工费等)。

2、补助方式。采取“先建后补”方式实施补助。实施主体自主购买、安装、使用、维修节水设施设备，县级农业农村部门验收合格后，通过“一折通”或“一卡通”将补助资金兑现到实施主体。

（二）项目绩效目标。1、任务目标。实施面积共4.3万亩（利用合作社和家庭农场资金296.89万元发展节水灌溉，其中178万元用于支持8个以上农民合作社发展节水灌溉1.78万亩，118.89万元用于支持12个以上家庭农场发展节水灌溉1.1889万亩，具体要求见2022年中央财政扶持农民合作社示范社项目实施方案和2022年度中央财政资金支持家庭农场项目实施方案）。比传统灌溉方式亩均减少地下水灌溉60立方米以上，预期节约农业用水258万立方米。实施期限：蔬菜、水果等作物为2022年4月至2023年4月底，小麦、玉米一年两熟等大田作物为2022年4月至2023年9月。2、节水技术。在小麦、玉米一年两熟或其他大田作物，重点实施浅埋滴灌等。在蔬菜种植区，设施蔬菜重点推广膜下滴灌等，露地蔬菜重点推广滴灌、微喷灌等。在梨、桃、苹果、葡萄等水果种植区，重点发展微喷灌、小管出流等。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准备阶段

成立了由主管财务的副职任组长，由办公室主任、业务科科长、资金使用科科长共3人组成部门绩效评价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具体工作。评价小组认真学习绩效评价相关文件以及我局项目评价指标、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评价要素，为评价工作打下了坚实的理论基础。

2、实施阶段

按照既定的指标、方法、标准等评价要素，评价小组认真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保证了评价工作的真实有效。

3、评价阶段

评价小组对项目的评价结果进行分析评价，认真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为使我单位绩效评价工作平稳有序开展，加快工作进度，比较预定目标和实际支出比对，分析完成目标或未完成目标的原因，进行绩效评价。

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是为了更好的完成项目规定的相关环节，完成项目的既定目标。绩效评价对象项目承担主体及项目实施主体。绩效评价范围为项目承担主体及项目实施主体的相关职责及所承担的相关具体项目实施环节。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均按照相关规定严格进行。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总体复合项目相关规定，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实施面积及节水任务，不存在违规行为。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完成了实施面积4.3万亩、亩均节水60方以上的项目目标。项目方案严格按照上级方案制定，上报市农业农村局并得到批复，决策过程合规，决策依据合理。按照方案规定补贴资金到位，资金分配办法合规、资金分配结果合理。

1. 项目过程情况。

资金已经全部拨付到位，资金到位率百分之百。财务管理、资金使用、组织机构、管理制度均复合相关规定。

1.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实施面积和节水量均达到预定目标，同时小麦玉米、水果、蔬菜等实施作物在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方面，均得到良好的效益。

（四）项目效益情况。项目在亩均节水量达到项目目标60方的同时，还实现了节省用工、节省用电量、减少肥料农药施用量、提高了农产品产量和质量，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明显，同时起到了示范带动作用和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百分之百。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各实施主体充分发挥自身优势，解决实际生产中遇到的难题，不断总结经验并对技术进行创新。**一是**虹桥镇宸东玉菜园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明远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利用现有设备，实现水肥一体化，并对节水数据进行科学记录，实现亩均节水90方，总节水量40.5万方。二是玉田县小强农民专业合作社、玉田县同心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实施主体主动购买施肥灌（1800-2000元/个）、水表（280元/个），安装在井口，在白菜、萝卜等蔬菜防治地下害虫的关键时期，直接将复合肥/农药加入施肥灌中，实现了水肥一体化。滴灌节水技术是未来农业发展的主要方向，通过实施该项目，发现以下一些问题。**一是**种植初期降雨量大造成暂时内涝。许多蔬菜在种植初期刚刚发芽甚至还未发芽就遭到严重损失，部分地块只能进行二次种植或者移栽，从而造成滴灌管也必须进行二次铺设。**二是**滴灌带在蔬菜种植初期容易遭到昆虫、鸟类的破坏，造成滴灌带破损漏水，降低节水效率。

六、有关建议：1、增加节水方式的选择性。2、将小麦玉米浅埋滴灌分开实施，项目规定小麦玉米两季实施，将小麦使用的滴灌带回收再利用到玉米地，这样的要求严重脱离实际，一是小麦使用过的滴灌带破损严重很难再利用，二是增加了劳动成本，回收再铺设都需要靠人工，极大的增加了人工成本。